**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浏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2022年度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浏财函〔2022〕12号）要求，我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形成了自评报告，自评结果为93分，评价等级为优。

**（2）绩效自评结果具体情况**

我部门组织对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资金2734.4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环境卫生经费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9.7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集镇卫生保洁和垃圾清运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6.4万元，执行数为114.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集镇卫生保洁和垃圾清运市场化以来，我镇集镇范围主次干道、背街小巷的清扫保洁质量得到了提升，美化我镇环境，为我镇文明创建工作夯实了基础；二是集镇卫生保洁和垃圾清运市场化项目的运行，为我镇后续道路清扫保洁费用估算奠定了基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经费指标量化难度大；二是管理工作亟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二是强化预算科学性及执行力。

**浏阳市澄潭江镇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

**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  指标 | 分值 | 三级  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10 | 预算配置 | 10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厅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5 |
| 过 程 | 60 | 预算执行 | 40 | 预算  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5 |
| 预算  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4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 该指标以2021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 该指标以2021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 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6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6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过  程 |  | 预算管理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9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 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3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9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5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 | 30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绩效办2021年对各单位为民办实事和单位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 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100）\*8 | | 6 |
| 履职 效益 | 10 | 经济  效益 | 10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9 |
| 社会  效益 |
| 12 | 行政  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5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 80%（含）-90%，计4分； 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5 |
| 总分 | 100 |  | 100 |  |  |  |  | 93 |